

2018年度壮语文水平考试 在广西民族大学举行

8月4日上午,2018年度壮语文水平考试在广西民族大学举行。来自南宁、柳州、防城港、钦州、贵港、百色、河池、来宾、崇左等9个市的371名考生参加了本次考试。考生以壮族为主,另有汉、瑶、苗、侗、毛南等民族考生。其中年龄最大的是报考高级科目的广西艺术学院退休教授农光先生(81周岁),他连续6年逐级参加了初、中、高三等级的考试。当天,自治区民语委副主任覃永红、玉石,副巡视员余飞和广西民族大学相关领导对考试进行了巡视。

据自治区民语委相关负责人介绍,壮语文水平考试内容包括壮语文声、韵、调、拼写、组词造句、阅读理解、翻译(壮译汉、汉译壮)及作文等方面,以测试壮语文应用能力为主。考试划分为初级、中级和高级三个等级,实行统一大纲、统一命题、统一及格标准、统一等级证书、统一信息管理。壮语文水平考试各等级均采用书面语(笔试)形式进行考试,卷面分数满分为100分,考试成绩60分为及格标准线,各等级分别划分

甲、乙两个等次,80分(含80分)以上为甲等,60~79分为乙等。凡达到及格标准线以上的考生,自治区民语委将核发其相应等级的证书。

链接:

壮语文水平考试是目前全国唯一的省部级少数民族语言类标准化水平测试,是广西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少数民族语言文字政策法规,保障少数民族使用本民族语言文字权利的重要措施。考试工作能有效促进各族人民群众学习使用壮语文,检测其壮语文的掌握程度,发挥壮语文在社会生活中的服务功能。

据悉,自2012年下半年以来,南宁市民语委等有关单位招录参公人员和武鸣等县区广播电视台招聘壮语栏目播音员时均要求报考人员须取得壮语文水平考试相应等级证书;广西教育厅、广西民族大学、广西师范学院等对相关专业学生参加壮语文水平考试成绩也做了明确的规定。壮语文水平考试成果的社会应用有了可喜的进步。

(自治区民语委 莫滨 赵春金)



▲自治区民语委副主任覃永红、玉石等领导巡视考试监控中心。



▲中级科目考场。



▲高级科目考场。

▲自治区民语委领导巡视考场。

宁明县城中镇雒塘村上万群众共庆歌坡盛宴



▲雒塘壮汉双语培训班学员代表开场表演壮语山歌联唱。

▲广西警花壮语山歌队演唱山歌《我区自治六十载》。

▲雒塘村委代表给自治区民语委赠送锦旗。

8月5日,由自治区民语委主办,崇左市民语委、宁明县民语办、宁明县城中镇人民政府协办,宁明县城中镇雒塘村承办的“喜迎自治区成立60周年壮语山歌展演暨2018年雒塘歌坡节”活动在雒塘村部广场举行。自治区民语委副主任玉石以及崇左市民语委、宁明县民族局、宁明县民语办、城中镇政府等有关部门领导出席歌坡节活动。

玉石在活动开始前的赠送锦旗仪式上讲话,他表示,在各级党委、政府的领导和各部门的通力协作下,雒塘村顺利实现脱贫摘帽的目标,自治区民语委将根据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的工作部署和安排,在

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帮助雒塘村巩固提升脱贫成效,同步实现全面小康。希望雒塘村抓住作为“全国民汉双语和谐乡村示范点”和“崇左市美丽乡村示范点”的契机,继续做好巩固提升“全国民汉双语和谐乡村示范点”建设的相关工作。

在赠送锦旗仪式上,雒塘村村委支书、主任刘凤丽宣读感谢信并给自治区民语委、前驻村第一书记刘瑜宁赠送锦旗。赠送锦旗仪式结束后,歌坡节正式开幕。雒塘壮汉双语培训班学员代表以两首热情悠扬的壮语山歌《迎客歌》和《敬酒歌》开场;广西警花山歌队、夏石刘凤英山歌队、广西三月三杂志社山歌队等轮番登场,表演壮语山歌合唱、小组唱、对唱以及广场舞等精彩节目。此外,还设有有奖知识问答、拔河比赛、篮球比赛、捉鱼比赛等活动,吸引了宁明县各乡镇和凭祥、龙州等邻近市、县近1.5万名各族群众前来参加盛会。

据了解,在自治区民语委的大力支持下,2015年雒塘村成为全国七个民汉双语和谐乡村(社区)试点单位之一。经过三年来的努力,该村取得突出成绩,试点工作于2017年顺利通过国家民委、教育部的联合验收,被授予“全国民汉双语和谐乡村示范点”称号。此次歌坡节的成功举办,是巩固提升雒塘村作为“全国民汉双语和谐乡村示范点”的一个重要举措,必将进一步推动雒塘村在繁荣民汉双语文化发展方面的示范作用,助推脱贫攻坚工作,营造民族团结的良好氛围,为自治区成立60周年大庆献礼。

(通讯员 黄素萍 韦花荣 曾庆春)

